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三期）
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城市内涝整治工程
募投报告

实施单位盖章：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

主管部门盖章：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

市（县、区）财政局盖章：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

2026年9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1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1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1
（三）项目情况.....1
（四）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4
（五）责任主体.....4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4
（一）重要性分析.....4
（二）经济效益分析.....5
（三）社会效益分析.....5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6
（一）投资估算.....6
（二）筹措方案.....7
（三）项目实施安排.....9
（四）债券资金用途.....9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9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9
（二）融资收益平衡情况.....13
（三）总体评价.....13
五、 专项债券管理.....21
（一）债券资金概况.....21
（二）债券资金管理.....21
（三）职责分工.....21
六、项目风险控制.....22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23
（二）还款保障措施.....24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24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表　近三年揭阳市榕城区财政经济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596.64	558.89	571.54
一般预算收入（亿元）	8.97	10.23	15.04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0.21	-0.18	0.18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亿元）	-0.32	-0.29	-0.08
政府性基金支出（亿元）	5.71	9.76	24.54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支出（亿元）	0.89	0.96	0.26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科学指导揭阳市的城乡发展与建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结合广东省建设城乡管理体制改革试点省的相关要求和揭阳实际，探索建立分级管理、分类管控、层级传导、权责明晰的规划管控体系，充分发挥城市总体规划在城市发展中的战略引领和刚性控制作用，特编制《揭阳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5 年）》。

（三）项目情况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城市内涝整治工程；

项目法人单位：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总投资：项目总投资估算为20,037.88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辖区内。

2.建设期限

本项目建设期计划为30个月（包含前期准备阶段）。

3.建设规模及技术标准

（1）建设规模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对后石村、西寨村、东寨村进行排水管网改造，新建排水管网共约82.6km，新建排水检查井约1912座；对溪南街道9个行政村内的河涌进行河道整治工程，含清淤、增设挡墙、水闸修复、环境整治等工程内容，整治河涌总长度约15.6km，清淤宽度6-30m不等，清淤深度0.8-1.5m，约1.5km河涌需新建挡墙，水闸修复2座。

（2）技术标准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年）

4）《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6年）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

6）《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2018年）

7）《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指导意见》（水规计【2011】277号）

8）《广东省中小河流治理工程设计指南》

9）《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10）《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11）《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12）《防洪标准》（GB50201-2014）；

13）《城市防洪工程设计规范》（GB/T50805-2012）；

14）《堤防工程设计规范》（GB50286-2013）；

15）《水工建筑物荷载设计规范》（SL744-2016）；

16）《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17）《疏浚工程技术规范》（JTJ319-99）；

18）《泵站设计标准》（GB50265-2022）；

19）《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

20）《水工挡土墙设计规范》（SL379-2007）；

21）《室外排水设计标准》（GB/50014-2021）；

22)《给水排水工程构筑物结构设计规范》(GB50069—2002);

23)《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24)《给水排水工程管道结构设计规范》(GB50332—2002);

25）《揭阳市渔湖新区水系综合整治规划》（2011 年）

26）《揭阳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5）》

27）《揭阳市城镇体系规划（2008-2030 年）》

28） 国家有关部门关于相关报告编制规范和要求

29） 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数据、资料及要求

30）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规定及政策。

（四）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

本项目已于2024年取得《揭阳市榕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城市内涝整治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揭榕发改投审【2024】44号）批复，同意批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五）责任主体

本项目的实施单位及主管单位均为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是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的派出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5200007028305L。法定代表人：吴永坚，单位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西寨村。

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应组织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会同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管理。

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及时将项目形成的资产按照约定的产权归属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重要性分析

目前，溪南街道部分排水管网改造不完善，内河淤泥较多，部分堤体破损严重，河床积淤，两边渠堤生长水生植物，阻碍灌溉和排水，造成城市水浸，严重影响居民的生产生活，阻碍经济发展。

本工程的实施，通过改善排水管网排水能力，可以有效减少水体污染负荷，有效解决城市水浸问题，全市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将得到进一步提高，对改善城区居民身心健康大有益处，同时，通过疏通排水沟，可以有效提升抗御台风风暴潮泄洪能力不足情况，解决城市水浸问题，为在溪南街道新建和布局各类重大经济项目及基础设施提供有力保障。因此，通过水利改造，有利于提高排水沟的泄洪排水能力，增强抵御灾害能力，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二）经济效益分析

（1）如果水环境得不到及时治理，污染将日趋严重。这势必会影响现有工业的生产成本，生产率和限制某些工业的发展，影响工业产值的增长和将来的就业。

（2）如果水环境得不到及时治理，大众的健康水平将下降，增加疾病，这又将导致直接的经济损失和间接地增加为大众健康和保健的费用支出。

（3）水环境生态及时治理后，使土地的耕植条件得到改善，提高蔬菜、粮食等农作物产量。改善生态环境，增加渔业生产等效益。

（4）由于环境的改善，使潜在的房地产市场升值。

（三）社会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可进一步提升榕城区的形象，进一步改善投资和旅游环境，有力促进区域经济的发展和社会进步，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显著。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一）投资估算

1.编制依据及原则

1）建标[2007]164号建设部《市政工程投资估算编制办法》；

2）建质[2013]57号《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3）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 2018 年《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机具台班费用编制规则（2018）》；

4）材料价格按揭标定函〔2024〕6号 2024 年一季度、揭标定函〔2024〕5号 2024 年 3 月份揭阳市建设工程主要材料综合价

及市场调查价格；

5）其他编制年国家、上级主管部门及广东省、揭阳市颁发的有关法规、制度、标准和定额等；

6）现阶段设计方案、图纸及其他相关资料。

2.项目总投资

建设投资估算为20,037.88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用为16,249.22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304.37万元，工程预备费1,484.29万元。

表　项目投资估算表（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估算项目名称	总金额
1	工程费用	16,249.22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304.37
3	预备费	1,484.29
项目总投资		20,037.88

（二）筹措方案

资金筹措方式：项目计划总投资20,037.88万元。计划通过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10,000.00万元，其中2026年计划发行政府专项债券10,000.00万元（本次计划发行500.00万元），其他资金10,037.88通过地方财政资金筹集。

表　项目资金筹措情况（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投资		市场化融资资金		非融资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已到位金额		已到位金额	单位自有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财政性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其他	其中：已到位金额	本次发行金额	以前发行金额	计划以后发行金额
合计	20,037.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37.88	0.00	0.00	500.00	0.00	9,500.00
2026 年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	0.00	9,500.00
2027 年	10,037.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37.88	0.00	0.00	0.00	0.00	0.00

（三）项目实施安排

鉴于项目的实际需求，根据项目的建设规模与建设难易程度，项目建设计划从2025年5月开始前期工作至2027年10月竣工，为使各方工作能顺利进行，项目建设的各个期间把握好进度节奏，使建设项目高质量高效率完成。建设计划如下：

2024年5月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

2025年7月完成初步设计、概算编制工作；

2025年9月完成施工图设计和审查、预算编制和审核工作；

2026年9月完成施工招标并开展施工工作；

2027年10月完成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

（四）债券资金用途

表　项目用款计划（单位：万元）

项目总投资	以前年度用款金额	发行当年用款计划								以后年度计划用款金额
		一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二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三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四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20,037.88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	500.00	5,000.00	0.00	10,037.88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项目收入测算

项目营业收入来源主要包括污水处理收入，广告位收入，停车

位收入。

（1）污水处理收入

1）污水处理收入测算依据及相关参数说明

本项目溪南街道内涝整治工程部分污水接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处置，服务范围涵盖石后村、西寨村、东寨村，服务人口分别为1088人、6120人、5000人。经测算，片区污水产生量按人均日排污0.3吨计，年污水产生量为0.3吨/天×（1088+6120+5000）×365=133.68万吨。

根据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现有的生产工艺及排放标准，预计项目污水处理收费2.50元/吨左右。

综合考虑污水处理药剂耗材、设施设备运维、人工薪酬等运营成本的长期上涨趋势，建立价格动态调整机制，设定污水处理综合收费单价每满5年，在上一周期单价基础上上调5%。

2）年度污水处理收入测算公式

年度污水处理收入=片区年污水产生量（万吨）× 当年综合污水处理收费单价

调价后综合污水处理收费单价=上一周期综合收费单价×(1+5%)，每满5年统一调整一次收费标准

首年收益=133.68×2.50=334.20万元

(2)广告位收入

1）广告点位收入测算依据及相关参数说明

本项目覆盖石后村、西寨村、东寨村、顶乡村、龙飞村、仁辉

村、新联村、前光村及联光村共 9 个行政村，规划布设经营性广告点位合计 54 个。结合项目片区区位条件、周边同类户外广告租赁市场行情及乡村改造项目运营实践，测算确定基准期单处广告位年租赁单价为 30,000.00 元/个·年。

结合广告点位运营培育规律及项目客流、商户资源增长趋势，对广告的出租率进行分阶段设定：运营第 1 年，出租率按 80%测算；运营第 2 年，随着知名度提升、商户入驻增多，广告投放需求持续增长，出租率提升至 90%；运营第 3 年及以后，项目运营趋于成熟，广告点位的曝光价值凸显，出租率长期维持在 90%。

综合考虑广告设施更新改造、运维成本增加、区域商业环境提升等因素，建立租赁价格动态调整机制，设定广告位租赁单价每满 3 年在上一期单价基础上递增 5%。

2）年度广告收入测算公式

年度广告收入=广告点位总数量×当年出租率×当年单个广告位年租赁单价

调价后广告位租赁单价=上一周期广告位租赁单价×(1+5%)，每满 3 年统一调整一次收费标准。

首年收入=54.00×30,000.00×80%÷10,000.00=129.60 万元。

(3)停车位收入

1）停车位收入测算依据及相关参数说明

本项目规划设置停车位共计 970 个。结合片区区位条件、周边同类停车设施市场收费水平及区域项目运营实践，测算确定基准期

单个停车位收费标准为 10 元/个·天，车位日均周转次数取 3 次。

结合项目配套设施运营培育规律，对停车位使用率进行分阶段设定：运营第 1 年，使用率按 80%测算；运营第 2 年，随着项目客流逐步稳定，停车需求持续增长，使用率提升至 90%；运营第 3 年及以后，项目运营趋于成熟，停车位使用率长期维持在 90%。

综合考虑停车设施设备维保、人工管理成本上涨、区域社会经济发展等因素，建立收费价格动态调整机制，设定停车位收费标准每满 3 年在上一期单价基础上递增 5%。

2）年度停车位收入测算公式

年度停车位收入=停车位总数量×当年单个停车位收费标准×车位日均周转次数×当年出租率×365 天÷10,000.00

调价后停车位收费单价=上一周期停车位收费单价×(1+5%)，每满 3 年统一调整一次收费标准。

首年收入=970.00×10.00×3.00×80%×365÷10,000.00=849.72 万元。

单位：万元

年度	污水处理收入	广告位收入	停车位收入	合计
2026				
2027				
2028	334.20	129.60	849.72	1,313.52
2029	334.20	145.80	955.94	1,435.94
2030	334.20	145.80	955.94	1,435.94
2031	334.20	153.09	1,003.74	1,491.03

2032	334.20	153.09	1,003.74	1,491.03
2033	350.91	153.09	1,003.74	1,507.74
2034	350.91	160.74	1,053.93	1,565.58
2035	350.91	160.74	1,053.93	1,565.58
2036	350.91	160.74	1,053.93	1,565.58
2037	350.91	168.78	1,106.63	1,626.32
2038	368.46	168.78	1,106.63	1,643.87
2039	368.46	168.78	1,106.63	1,643.87
2040	368.46	177.22	1,161.96	1,707.64
2041	368.46	177.22	1,161.96	1,707.64
2042	368.46	177.22	1,161.96	1,707.64
2043	386.88	186.08	1,220.06	1,793.02
2044	386.88	186.08	1,220.06	1,793.02
2045	386.88	186.08	1,220.06	1,793.02
合计	6,428.49	2,958.93	19,400.56	28,787.98

2.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项目总成本费用包括人工成本，运营维护费，管理及其他费用及相关税费。

（1）人工成本

结合项目运营规模、业务范围及岗位配置需求，本项目运营期固定配置工作人员 20 人，涵盖管理人员、技术运维人员、服务人员等各类岗位，人员配置贴合项目实际运营需求，能够满足各项业务的日常开展。综合考虑项目所在地人力成本水平、行业薪酬标准及员工综合福利，确定人均年度人工成本基准标准为 6 万元/人，该标准包含员工基本工资、岗位津贴、绩效奖金、社会保险、住房

公积金等全部相关支出，取值贴合区域同类项目人力成本实际情况，测算口径合理。

综合考虑社会平均工资上涨、社保缴费基数逐年上调、员工年度调薪及福利标准提升等因素，自项目运营第二年起，年度人工成本总额在上一年度基础上每年递增 2%。该增长幅度贴合区域人力成本逐年上涨的客观规律，也符合企业薪酬调整的常规标准，能够保障员工薪酬福利的合理增长，稳定运营团队，测算口径审慎保守。

（2）运营维护费

运营维护费是本项目为保障各业态设施持续正常运转所发生的综合性运维支出，涵盖设施设备检修保养、零部件更换、保洁消杀、能耗消耗、安防巡检、设施病害处置、材料耗材费等多项刚性与弹性开支，是保障项目设施完好、维持常态化运营服务的必要成本。

结合项目经营业态的特点，确定本项目运营维护费按照当年项目运营收入的 10% 核算。该核算比例贴合项目综合运维开支实际，能够合理覆盖各项设施运维及其他相关支出，测算口径规范、取值审慎合理，适配项目实际运营管护需求。

运营维护费与项目运营收入直接联动，不单独设置固定增长率。随着各类业务逐步成熟、运营规模扩大，项目运营收入逐年增长，对应的运营维护费也将同步同比例增长，符合 “经营规模与运维开支联动变动” 的客观规律，能够真实反映项目运维成本的实际变化情况，确保成本测算与收入规模相匹配。

（3）管理及其他费用

管理及其他费用是本项目为统筹、组织整体经营管理发生的综合性间接支出，涵盖办公费、差旅费、交通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办公水电费、劳动保险费、咨询费、聘请中介机构费、业务招待费等多项刚性与弹性开支，是保障规范化运营、完成各项经营管理职能的必要成本。

结合项目经营业态的特点，确定本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按照当年项目总收入的2%核算。该核算比例贴合项目综合管理开支实际，能够合理覆盖各项管理及其他相关支出，测算口径规范、取值审慎合理，适配项目实际运营管理需求。

管理及其他费用与项目总收入直接联动，不单独设置固定增长率。随着园区各类业务逐步成熟、运营规模扩大，项目总收入逐年增长，对应的管理及其他费用也将同步同比例增长，符合“经营规模与管理开支联动变动”的客观规律，能够真实反映项目管理成本的实际变化情况，确保成本测算与收入规模相匹配。

（4）相关税费

1）增值税

项目销项税按广告收入2,714.61万元（不含税价）及停车位收入17,798.68万元（不含税价）为基数，按国家要求的税率9%测算，运营期内广告收入销项税额为244.31万元,停车位收入销项税额为1,601.88万元,运营期内销项税额合计1,846.19万元。

2）税金及附加

项目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税和地方教育附加税，分别按运营期内销项税额合计1,846.19万元的7%、3%和2%缴纳。项目运营期内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税以及地方教育附加税总额分别为129.23万元、55.39万元和36.96万元。税金及附加合计为221.58万元。

3）相关税费=1,846.19+221.58=2,067.77万元。

单位：万元

年度	人工成本	运营维护费	管理及其他费用	相关税费	合计
2026					
2027					
2028	120.00	131.35	26.27	90.57	368.19
2029	122.40	143.59	28.72	101.89	396.60
2030	124.85	143.59	28.72	101.89	399.05
2031	127.35	149.10	29.82	106.99	413.26
2032	129.90	149.10	29.82	106.99	415.81
2033	132.50	150.77	30.15	106.99	420.41
2034	135.15	156.56	31.31	112.33	435.35
2035	137.85	156.56	31.31	112.33	438.05
2036	140.61	156.56	31.31	112.33	440.81
2037	143.42	162.63	32.53	117.95	456.53
2038	146.29	164.39	32.88	117.95	461.51
2039	149.22	164.39	32.88	117.95	464.44
2040	152.20	170.76	34.15	123.84	480.95
2041	155.24	170.76	34.15	123.84	483.99
2042	158.34	170.76	34.15	123.84	487.09
2043	161.51	179.30	35.86	130.03	506.70

2044	164.74	179.30	35.86	130.03	509.93
2045	168.03	179.30	35.86	130.03	513.22
合计	2,569.60	2,878.77	575.75	2,067.77	8,091.89

（二）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1、项目专项债融资成本

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城市内涝整治工程2026年预计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10,000.00万元(本次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500.00万元，期限十五年，假设融资利率2.45%，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本次之后2026年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剩余9,500.00万元，期限二十年，假设融资利率2.50%，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本次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500.00万元：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新增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金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合计
2026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27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28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29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0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1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2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3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4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5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6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7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8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39	500.00			500.00	2.45%	12.25	12.25
2040	500.00		500.00		2.45%	12.25	512.25
合计		500.00	500.00			183.75	683.75

本次之后2026年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剩余9,500.00万元：

单位：万元

年　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新增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金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合计
2026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27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28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29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30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31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32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33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34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35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36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37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38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39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40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41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42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43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44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237.50
2045	9,500.00		9,500.00		2.50%	237.50	9,737.50

合　计		9,500.00	9,500.00			4,750.00	14,250.00

2、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项目专项收益预表（单位：万元）

项　目	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城市内涝整治工程
（1）项目专项收入	28,787.98
（2）项目专项成本	8,091.89
（3）项目专项收益	20,696.09
（4）专项债融资本金	10,000.00
（5）专项债利息合计	4,933.75
（6）专项债融资本息合计（6）=（4）+（5）	14,933.75
（7）本息覆盖倍数（7）=（3）/（6）	1.39

根据上述测算，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专项收益为20,696.09万元，本息覆盖倍数为1.39。

（三）项目现金流量预测

在不考虑资金时间价值的情况下，本项目专项债券到期时，在偿还债券本息后，将仍有5,762.34万元的累计现金结余，可以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详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现金流入合计	项目现金流出合计	净现金流量	累计净现金流量
2026		249.75	-249.75	-249.75
2027		249.75	-249.75	-499.50
2028	1,313.52	617.94	695.58	196.08
2029	1,435.94	646.35	789.59	985.67
2030	1,435.94	648.80	787.14	1,772.81
2031	1,491.03	663.01	828.02	2,600.83

2032	1,491.03	665.56	825.47	3,426.30
2033	1,507.74	670.16	837.58	4,263.88
2034	1,565.58	685.10	880.48	5,144.36
2035	1,565.58	687.80	877.78	6,022.14
2036	1,565.58	690.56	875.02	6,897.16
2037	1,626.32	706.28	920.04	7,817.20
2038	1,643.87	711.26	932.61	8,749.81
2039	1,643.87	714.19	929.68	9,679.49
2040	1,707.64	1,230.70	476.94	10,156.43
2041	1,707.64	721.49	986.15	11,142.58
2042	1,707.64	724.59	983.05	12,125.63
2043	1,793.02	744.20	1,048.82	13,174.45
2044	1,793.02	747.43	1,045.59	14,220.04
2045	1,793.02	10,250.72	-8,457.70	5,762.34
合计	28,787.98	23,025.64	5,762.34	5,762.34

（四）总体评价

依据当前的市场状况及数据，对未来的收益及现金流进行预测，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在诸多不确定性的因素中，预期项目收益的变动对本项目的影响最为重要，本着保守性原则，下面对预期项目收益情况向下波动(下浮 10%和 20%)进行敏感性分析。项目自身收益的 90%、80%作为项目收益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计算如下表：

项目	预期项目收益变动		
	预期项目收益的 100%	预期项目收益的 90%	预期项目收益的 80%
预期收益	20,696.09	18,626.48	16,556.87
债券本息	14,933.75		

本息覆盖倍数	1.39	1.25	1.11

综上所述，根据资金平衡测算分析，投产后，本项目预计可达到的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为1.39倍，项目收益完全可以覆盖融资成本，如项目假设条件发生变化，本项目发行的专项债券仍可以由政府调整项目资本金比例保障还本付息。本项目不能偿还债券本息的风险较低。

五、专项债券管理

（一）债券资金概况

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城市内涝整治工程拟发行政府专项债券10,000.00万元(本次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500.00万元，期限十五年，假设融资利率2.45%，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本次之后2026年计划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剩余9,500.00万元，期限二十年，假设融资利率2.50%，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

（二）债券资金管理

专项债券资金核算和账户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管理，其中组合使用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的，应实行分账管理。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取得的收入纳入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应按照项目对应的专项债券余额专门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和利息。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根据项目专项债券余额和期限合理预计还本付息资金并列入年度预算安排。项目单位按照规定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或专项收入，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三）职责分工

揭阳市榕城区财政局负责按照专项债务管理规定，审核确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及相关管理办法，组织做好信息披露等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负责组织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做好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和信息披露有关工作。负责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和还本付息进行监督，加快项目建设、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合理评估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组织风险应对工作。负责编制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年度预算，及时缴交还本付息资金，确保债券还本付息不出任何风险。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应当认真履行项目建设、运营、维护责任，保障项目如期实施，确保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按照债券发行组织统一安排，研究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及时提供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和信息披露有关项目信息工作。负责项目建设、运营管理，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负责分析预测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提出应对措施。负责按规定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或专项收入。

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负责专项债形成资产产权登记、会计核算、收益收缴等工作。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负责对

专项债形成资产进行分类确认，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及时登记入账及产权登记，并当按照资产管理有关规定管理和维护专项债形成资产。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负责及时收取资产收益，并将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和用于偿还专项债券的专项收入按程序及时足额上缴。

六、项目风险控制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可能存在潜在的工程实施风险、组织及管理风险、财务及融资风险、收益实现规模与预期存在差异的风险、收益专项用于偿债的操作风险、利率波动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采取控制措施如下：

1.落实施工规划明确施工责任，确保工程进度按计划如期实施，强化质量管理，严格按照规范和条例招投标、施工、监理和质量检查，杜绝质量问题影响工程进度；

2.充分考虑项目建设的特点，对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进行周密的安排，保证按期完工，充分落实建设所需资金，定期对估算投资进行审核验证，如发现对估算投资产生影响的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进行解决；

3.加强资金管理，对债券资金流向做全流程监督，确保债券资金用于项目建设，项目收益及时足额缴入国库并用于偿债本息。

（二）还款保障措施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及时按照约定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省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优先偿还政府债券本息。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